

青海省 199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 发展情况的统计公报

青海省统计局

1995 年 2 月 11 日

1994 年,在中共青海省委、省人民政府的领导下,各地区、各部门紧紧围绕“抓住机遇、深化改革、扩大开放、促进发展、保持稳定”这个全党全国工作的大局,全国贯彻党的十四大和十四届三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省委八届二次全委会和省八届二次人代会提出的各项任务,以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为目标的几项重要改革进展顺利,对外开放进一步扩大,国民经济保持了较快增长,城乡人民生活继续改善,科学、教育、文化、卫生、体育等各项社会事业全面发展。初步统计,全年国内生产总值完成 135 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 8.2%,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 24 亿元,增长 3.6%,第二产业增加值 61 亿元,增长 8.1%,第三产业增加值 50 亿元,增长 11.1%。经济运行中存在的主要问题是:市场物价涨幅过高;固定资产投资增幅降低;部分国有工业企业生产经营困难,工业经济效益整体水平不高。

一、农业

农牧业生产获得好收成,农业的基础地位继续得到巩固和加强。

1994 年,青海省的农业生产虽然遭受了

历史上罕见的干旱等自然灾害,但是由于各级党委和政府进一步加强对农业生产和农村工作的领导,千方百计采取措施抗旱抢播,积极领导农民群众以市场为导向,按照“两高一优”的方针调整种植业内部结构,同时进一步加强了对农业生产的管理,使种植业获得较好的收成。畜牧业生产获得了丰产丰收。全省农业总产值完成 28.29 亿元(按 1990 年不变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 3.59%。其中农业产值 14.01 亿元,增长 3.78%;牧业产值 13.45 亿元,增长 3.81%;林业产值 0.72 亿元,下降 5.63%;渔业产值 0.11 亿元,增长 19.91%。全省农作物播种面积 562.10 千公顷,比上年增长 2.54%,其中粮食作物播种面积 386.85 千公顷,比上年下降 0.76%;油料作物播种面积 144.60 千公顷,增长 12.08%。粮食总产量 116.84 万吨,比上年下降 1.51%,油料总产量 18.44 万吨,比上年增长 21.24%,油料总产量再创历史最高纪录。1994 年,全省完成造林面积 28.82 千公顷,比上年下降 16.54%。据抽样调查,全省草食牲畜成幼畜死亡 76.62 万头,死亡率为 3.47%,比上年下降 3.1 个百分点;仔畜成活 576.01 万头,成活率为 86.22%,比上年增加 8.03 个百分点,总增牲畜 499.39 万头,总增率为 22.60%,比上年增加 5.97 个

百分点;全年出栏牲畜467.18万头,比上年增长3.71%;年末牲畜存栏达2264.55万头,增长2.46%,其中大牲畜587.41万头,增长2.14%,绵山羊1677.14万头,增长2.57%。年末生猪存栏101.62万头,比上年下降0.96%。

主要畜产品产量全面增长。

主要畜产品名称	1994年产量	比上年增长%
肉类总产量	17.84万吨	12.15
其中:羊肉	6.49万吨	18.88
牛肉	5.82万吨	6.24
猪肉	5.17万吨	10.62
羊 毛	1.80万吨	2.25
其中:绵羊毛	1.74万吨	2.03
禽 蛋	1.24万吨	9.87

全年水产品产量3602吨,比上年下降7.31%,其中淡水产品产量675吨,比上年增长30.31%。

农业生产条件进一步改善。1994年末,全省农业机械总动力达173.83万千瓦,比上年末增长12.37%;大中型拖拉机0.34万台,下降11.13%;小型及手扶拖拉机10.14万台,增长19.30%;农用载重汽车0.45万辆,增长12.49%;排灌动力机械8.12万千瓦,下降0.34%;农村用电量2.16亿千瓦小时,增长15.64%;当年机耕地面积240千公顷,增长4.56%;农村自办水电站41座,装机容量0.69万千瓦。农田水利建设取得新的进展,全年新增有效灌溉面积0.34千公顷。但由于部分农业生产资料价格上涨势较大,农民群众对农业生产的投入减少,化肥施用量(按折纯吨计算)比上年下降0.99%,农药施用量下降7.69%。

二、工业和建筑业

工业生产稳步增长。1994年,全省完成工业总产值(按1990年不变价格计算)82.60亿元,比上年增长10.7%,其中乡及乡以上工业企业完成产值78.05亿元,比上年增长10.5%。在乡及乡以上工业总产值中:轻工业产值19.42亿元,增长6.6%,重工业产值58.63亿元,增长11.8%;国有工业产值65.92亿元,增长9.2%,集体工业企业产值12.12亿元,增长17.7%;大中型工业企业产值51.95亿元,增长11.2%。1994年,全省乡及乡以上工业企业完成销售产值(按1990年不变价格计算)76.34亿元,增长12.2%,其中轻工业完成18.45亿元,增长6.4%,重工业完成57.9亿元,增长14.2%;国有工业完成65.06亿元,增长10.5%,集体工业完成11.27亿元,增长22.8%;大中型工业企业完成51.24亿元,增长12.3%。全省乡及乡以上工业企业产品销售率为96.05%,比上年下降0.49个百分点。

在主要工业产品产量中,大部分能源原材料产品增长。

产品名称	1994年	比上年 增减%
钢	45.60 万吨	9.0
钢 材	37.25 万吨	5.7
原 煤	249.29 万吨	11.9
原 油	113.11 万吨	4.4
发电量	71.00亿千瓦时	4.4
其中:水电	57.32亿千瓦时	8.4
铜精矿含铜量	0.13 万吨	-9.0
铅精矿含铅量	2.59 万吨	9.8
锌精矿含锌量	3.48 万吨	19.2
铝 锭	11.44 万吨	24.4
电解镁	0.34 万吨	持平
纯 硅	0.86 万吨	-17.3
铁合金	16.20 万吨	42.7
石 棉	6.37 万吨	21.3
水 泥	62.79 万吨	-19.0

硫 酸	2.54	万吨	70.5
烧 碱	1.30	万吨	35.4
化肥(100%)	15.65	万吨	30.4
其中:钾肥	14.61	万吨	35.5
塑料制品	0.29	万吨	-10.7
其中:塑料薄膜	0.18	万吨	70.1
混(配)合饲料	1.76	万吨	-34.8
汽 车	123	辆	-86.4
推土机	136	台	-58.8
金属切削机床	784	台	-31.6
原 盐	92	万吨	-5.0
卷 烟	3	万箱	持平
白 酒	1.73	万吨	持平
呢 绒	146.36	万米	-14.9
毛 线	677.36	吨	-15.7
毛 毯	21.67	万条	-51.6
地 毯	10.93	万平方米	-3.1
布	2801.18	万米	-1.5
日用精铝制品	1590.65	吨	9.2

工业经济效益有所好转,但整体效益水平不高。1994年全省独立核算工业企业经济效益综合指数为72.21,比上年提高0.51个百分点。利税总额8.21亿元,比上年增长21.4%,亏损面为39.2%,比上年增加5.6个百分点。国有工业企业综合经济效益指数为75.02,比上年增长0.31个百分点,利税总额7.8亿元,比上年增长19.6%,亏损面为43.7%,比上年增加9.9个百分点。

1994年,全省国有建筑施工企业完成总产值14.35亿元,比上年增长28.82%;房屋建筑施工面积113.02万平方米,下降14.66%;全员劳动生产率25420元/人,增长34.61%。

1994年,全省地质勘探行业完成机械岩心钻探工作量3万米。新增的探明储量主要有:金4.25吨(金属量)、银80吨(金属量)、煤83万吨等。

三、固定资产投资

1994年,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44.35亿元,比上年增长3.4%(扣除价格上涨因素实际工作量下降4.6%),其中国有单位投资39.88亿元,下降0.3%,集体所有制单位投资1.91亿元,增长78.5%,城乡居民个人投资2.58亿元,增长56.4%。

在国有单位投资中,基本建设投资27.88亿元,比上年下降3.4%,其中中央项目投资20.27亿元,下降2.2%,地方项目投资7.61亿元,下降6.5%;在基本建设投资中生产性投资21.72亿元,下降7.2%,非生产性投资6.16亿元,增长12.8%。

在国有单位投资中,更新改造投资6.81亿元,比上年增长34.9%,其中中央项目投资1.43亿元,增长1.6倍,地方项目投资5.38亿元,增长19.6%,在更新改造投资中生产性投资6.17亿元,增长37.7%,非生产性投资0.64亿元,增长12.3%。

在国有单位投资中,其他固定资产投资完成3.96亿元,比上年下降16.8%;商品房建设投资完成1.21亿元,下降9.7%。

1994年,全省基本建设新增固定资产12.41亿元,比上年下降37.0%,房屋施工面积162.51万平方米,下降8.6%,房屋竣工面积74.06万平方米,下降16.7%;全省更新改造新增固定资产3.21亿元,比上年增长4.2%,房屋施工面积40万平方米,比上年下降9.1%,房屋竣工面积16万平方米,下降26.4%。

1994年,全省固定资产投资增幅较低,不仅影响当年生产和建设,而且影响全省经济发展后劲。

四、运输和邮电

1994年全省交通运输生产稳步发展。客货运输完成情况如下:

	1994年	比上年 增减%
货物运输量	3242.5 万吨	2.2

其中:铁路	537.5	万吨	-2.3
公路	2609.0	万吨	3.0
民航	...	万吨	...
管道	96	万吨	7.9
货物运输周转量	595977.7	万吨公里	3.1
其中:铁路	335859	万吨公里	2.5
公路	217982	万吨公里	3.0
民航	40.7	万吨公里	16.0
管道	42096	万吨公里	8.4
旅客运输量	2317.5	万人次	4.1
其中:铁路	217.3	万人次	4.5
公路	2098	万人次	4.0
民航	2.2	万人次	10.0
旅客运输周转量	194897	万人公里	4.6
其中:铁路	62978	万人公里	5.7
公路	128369	万人公里	4.0
民航	3550	万人公里	10.0

1994年,邮电通讯业平稳发展。全年完成邮电业务总量11527万元,比上年增长20.8%。在主要邮电业务中,发送函件3381.9万件,比上年增长18.1%,汇票166.4万张,增长2.4%,长途电话1198万张,增长42.8%。市内电话用户5.49万户,增长33.2%,其中住宅电话2.44万户,增长75.8%,农村电话用户0.21万户,增长22.2%,无线电寻呼和移动电话7672部,增长1.09倍。

五、内外贸易

1994年,全省社会消费品零售市场运行平稳。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额47.94亿元,比上年增长19.4%(扣除价格因素,实际下降3.1%)。其中市的零售额27.53亿元,增长17.4%;县的零售额13.41亿元,增长15.73%;县以下的零售额7.0亿元,增长36.6%。在消费品零售额中,国有单位零售额22.30亿元,增长17.2%;集体所有制单位零售额7.25亿元,增长13.7%;联营商业零售额

0.18亿元,增长5.8倍;私营商业零售额0.99亿元,增长1.9倍;其他所有制商业零售额17.22亿元,增长19.7%。消费品零售额按行业分,批发零售贸易业零售额36.23亿元,增长17.0%;餐饮业零售额3.64亿元,增长21.9%;制造业零售额2.60亿元,增长26.6%;其他行业零售额1.27亿元,增长27.5%;农民对非农业居民的零售额4.20亿元,增长33.7%。

1994年,生产资料市场销售增长。全省物资供销企业购进生产资料11.11亿元,比上年下降9.5%,销售14.18亿元,增长7.8%。

1994年,外贸体制改革进展顺利,出口额大幅度增长。全年外贸进出口总额达14345万美元,比上年增长15.3%,其中出口总额12350万美元,增长21.4%,进口总额1995万美元,下降12.0%。在出口总额中,畜产品类出口额1058万美元,增长20.9%,土特产品类193万美元,增长80.2%,有色金属和矿产品类5414万美元,增长27.4%,中药材类1204万美元,下降1.5%,粮油食品类541万美元,下降2.4%,纺织品类1387万美元,下降13%,化工产品类48万美元,下降64.6%。

全年外贸出口收购总值78830万元(人民币),比上年增长45.0%。

1994年,来青海旅游、访问、从事商务及各项活动的外国、台湾、港澳和华侨旅游者9526人次,比上年增长7.89%;旅游外汇收入1833万元(人民币),比上年增长4.64倍。

六、市场物价

1994年,全省物价走势与全国基本一致。年初物价水平起点较高,进入下半年一直在高位上攀升。虽然各级政府采取了多种稳定物价的措施,但全年物价水平仍涨幅过高。

1994年各类价格比上年上涨幅度(%)

1、居民消费价格	21.8
其中：城市	23.2
农村	20.7
其中：食品类	28.5
粮食	47.0
食用植物油	84.6
衣着类	16.1
家庭设备及用品类	13.6
医疗保健类	18.3
交通和通讯工具类	8.1
娱乐教育文化用品类	15.3
居住类	21.3
服务项目类	18.5
2、商品零售价格	23.2
3、农业生产资料价格	24.1
4、工业品出厂价格	24.8
5、农副产品收购价格	48.6
6、固定资产投资价格	8.3
其中：建筑业	7.6
设备工器具	11.2

七、财政、金融和保险业

1994年，全省实现财政收入14.47亿元，比上年增长20.6%，其中地方收入6.44亿元，增长1.8%，中央收入8.03亿元，增长41.5%；财政支出25.31亿元，增长12.3%。

1994年末，全省银行和信用社各项存款余额110.87亿元，比上年末增加23.98亿元，增长27.6%，其中企业存款34亿元，增加7.2亿元，增长26.9%，城乡居民储蓄存款63.15亿元，增加13.23亿元，增长26.5%；各项贷款余额176.42亿元，比上年末增加40.06亿元，增长29.4%。存贷相抵后贷款大于存款65.55亿元，比年初的53.19亿元增加12.36亿元。

1994年，全省银行各项现金收入172.84亿元，比上年增长30.9%；各项现金支出187.17亿元，比上年增长31.2%。收支相抵

后净投放货币14.33亿元，比上年多投放3.71亿元。

保险业稳步发展。1994年，全省国内保险业务总收入1.17亿元，比上年增长6.4%，保险业务支出0.67亿元，增长36.2%，赔付率为57%。涉外保险业务总收入折78.7万美元，保险业务总支出折29.9万美元，赔付率为38%。

八、科学、教育、文化和卫生、体育

1994年末，全省共有各类专业技术人员10.87万人，比上年末减少0.18%。其中自然科学技术人员4.88万人，减少0.20%，社会科学技术人员5.99万人，减少0.17%。全省地方县级以上部门属各级科研机构58个，拥有职工4028人，其中专业科研人员2710人。1994年全省共登记科技成果80项，其中已推广应用的成果40项，应用后已产生经济效益的22项。在登记的科技成果中，达到国际先进水平的1项，达到国内领先水平的8项，达到国内先进水平的18项。

企业科技开发投入增加。1994年末，全省大中型企业设有专业技术开发机构36个，比上年末增加2个；年内企业筹集的科技开发资金1.21亿元，比上年增长9%；组织技术开发项目230项，比上年增长14项。

1994年全省共受理专利申请104件，比上年减少28件，年内批准专利54件，比上年减少44件。

1994年，技术市场共签订技术合同470个，协议合同金额达691.51万元。

各类教育事业取得新的进展。1994年全省7所高等院校招收新生2194人，年末在校学生7172人。省内34所中等专业学校招收新生4363人，年末在校学生12786人。全省普通中学471所，招收新生68527人，其中初中52433人，高中16094人，年末在校学生191932人。全省32所职业中学招生3403人，年末在校学生10792人，全省3457所小学招

收新生 81097 人,年末在校学生 443799 人。1994 年学龄儿童入学率为 86.4%,比上年增加 0.76 个百分点。年末全省各级各类学校有少数民族在校学生 25.56 万人,占在校学生总数的 34.85%。全省有专设的各级普通民族中学 82 所,年内招生 8837 人,年末在校学生 26005 人。年末全省有成人高校 3 所,年内招生 1584 人;年末在校学生 3413 人,有成人中专 19 所,年内招生 4430 人,年末在校学生 8919 人;有技工学校 27 所,年内招生 3706 人,年末在校学生 10774 人。

文化艺术事业稳步发展。1994 年末,全省文化事业机构 1153 个;其中电影事业机构 769 人;图书馆 41 个;群众文化事业机构 293 个;专业艺术表演团体 15 个。

新闻出版业发展平稳。1994 年末,全省共有报社 15 家,全年印发报纸 15 种、4316.86 万份,有杂志 37 种,总印数 78.93 万册。出版单位年内出版汉文本版图书 201 种,租型图书 249 种,总印数达 905.71 万册;出版少数民族文学本版图书 211 种,租型图书 103 种,总印数为 119.12 万册。

1994 年末,全省有无线广播电台 4 座,发射台、转播台 8 座,总发射功率 459 千瓦,广播人口覆盖率 58%。有自办节目的电视台 5 座,转播台、差转台 262 座,总发射功率 70.75 千瓦,电视人口覆盖率 75%。

1994 年末,全省共有环境检测站 14 个,环保系统工作人员 366 人。建成烟尘控制区 3 个,覆盖面积 9.89 平方公里。1994 年全省完成限期治理环境污染项目 7 个,总投资达 252 万元。

卫生事业继续稳步发展。1994 年末,全省共有卫生机构 1177 个,其中医院 592 所,医疗卫生单位拥有病床 1.69 万张,比上年增加 0.02 万张,卫生技术人员 2.01 万人,其中医生 9571 人,护师、护士 5711 人。

体育事业稳步前进。1994 年,我省成功地举办了“青海省第十一届运动会”,有力地推

动了全省群众体育运动的发展。全省专业运动代表队(团)在参加国际和国内全国性体育竞赛中,获得第二名 1 个(项),第三名 5 个(项)。我省组队参加国际、国内群众性体育比赛 12 次,共获得国际比赛冠军 3 个,国内比赛冠军 8 个,亚军 11 个,第三名 6 个。在体育外事活动中,共有 12 人(次)出访了五个国家和地区,接待了十九个国家 26 个团队 124 人来青海进行高原训练、登山、旅游、考察、观光、洽谈业务。

九、人口与人民生活

1994 年,全省人口出生率为 22.06‰,死亡率为 6.82‰,人口自然增长率 15.24‰。1994 年末全省总人口 474 万人,比上年增加 7.3 万人,增长 1.56‰。

城乡居民收入增加,居住条件进一步改善。据抽样调查,全省城镇居民人均年生活费收入 2538.52 元,比上年增长 35.1%,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 9.6%;人均消费支出 2392.44 元,增长 31.6%,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 6.8%。全省农牧民人均年纯收入 869.34 元,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 5.5%,人均全年生活消费支出 745.72 元,增长 16.8%。

1994 年末全省职工人数为 65.79 万人,比上年减少 0.49 万人。年末城镇私营企业从业人员和个体劳动者 6.19 万人,比上年增加 0.95 万人;全省职工工资总额 31.10 亿元,比上年增长 27.56%,职工年平均工资 4732 元,增长 29.36%,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 5%。

1994 年内国有固定资产投资建成城镇住宅 72.57 万平方米,农民自建住宅 172.6 万平方米,比上年增加 77.6 万平方米。

注:公报中部分数据为初步统计数。

特 載

在省委八届三次全委会议上的讲话(摘要)

(1994年12月12日)

尹克升

同志们:

党的十四届四中全会,是在我国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关键时期召开的一次具有全局意义和长远意义的重要会议。四中全会结束后,全省上下迅速掀起了学习贯彻全会精神的热潮,广大党员和干部表现了很高的政治热情。为了把全会精神真正落到实处,省委组织力量,开展了深入的调查研究,在此基础上,决定召开这次全委会议,集中研究进一步加强我省党的建设问题,并对明年的工作作出部署。下面我代表省委常委讲几点意见。

一、充分认识新形势下加强党的建设的重要性、紧迫性

在当代世界风云变幻的条件下,在当代中国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的伟大变革中,我们党肩负着历史的重任。抓住机遇,加快发展,顺利推进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的伟大事业,关键在我们党;坚持党的基本路线一百年不动摇,在错综复杂的国际环境中始终掌握主动,永远立于不败之地,关键也在我们党。把我们的党建设好,是时代的要求,人民的愿望,也是党自身建设和发展的迫切需要。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特别是十四大提出用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武装全党的战略任务以后,我们为加强党的建设作了积极的努力,取得了明显成效。

我们致力于用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武装全体党员、各级领导干部、广大党员的思想理论素质和贯彻执行党的基本路线的自觉性进一步提高,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加快改革开放和发展的意识进一步增强。

我们始终把各级领导班子的建设作为一件大事来抓,推进干部队伍和各级领导班子的革命化、年轻化、知识化、专业化。加强对少数民族干部和妇女干部的选拔培养,逐步改善干部队伍的结构。注重干部队伍和实践锻炼,提高了干部素质,增强了领导班子的整体功能。按照中央的统一部署,从1991年起连续三年在农村牧区开展了社会主义思想教育。

我们坚持对党员进行牢固树立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思想的教育,进行扎根高原、艰苦奋斗、开拓进取、无私奉献的教育。坚持不懈地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各级领导干部发扬党的优良传统,深入实际,深入基层,表现出不怕困难、勇于实践、联系群众、注重实干的良好精神状态。

党的建设不断加强,保证了各项事业的健康发展。这些年来,全省经济发展,民族团结,社会稳定,形势是好的。我们所以能够克服各种困难,取得各方面的进步,所以能有今天这样一个来之不易的局面,是与党中央、国务院对我们的关怀分不开的,是与全省各级党组织的积极工作分不开的,是与全省广大共产党员团结各人民群众共同奋斗分不开的。在改革和建设的实践中,广大共产党员发挥了模范带头作用。特别是在急、难、险、重的任务面前,共产党员挺身而出,无私无畏,给群众作了榜样。近几年中,全省共有3.5万名党员被各级党组织授予“优秀共产党员”称号,各条战线评选出的各类先进模范人物中,党员占75%以上。

在充分肯定我省党的建设成绩和主流的同时,必须清醒地看到,在改革开放的新形势

下,在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繁重任务面前,特别是面对我省改革和建设的任务都异常艰巨的现实,我们的知识水平、领导水平尤其是驾驭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能力还需要进一步提高。党的思想、作风、组织建设方面还存在许多亟待解决的问题,一些地方和单位党不管党,治党不严、纪律松弛的现象比较严重;一些基层组织特别是农村牧区的一些基层组织软弱涣散,处于半瘫痪状态,少数地方基层组织甚至被宗教、宗族势力左右,领导权没有掌握在可靠人手中;有的党员在关键时刻、在大是大非面前摇摆不定,甚至丧失立场和原则;有的党员信仰宗教,热衷于宗教活动,违背了共产党员最基本的思想原则;有的党员干部作风飘浮、华而不实,爱作表面文章,工作极不扎实,严重脱离群众;有的党员干部经不起执政和改革开放的考验,私欲膨胀,贪污受贿,腐化堕落。这些问题虽然发生在少数单位和个人身上,但它严重败坏党的形象,破坏党群关系,降低党的威信,危害十分严重。对此,各级党委必须引起高度重视。邓小平同志说:“中国要出问题,还是出在共产党内部。对这个问题要清醒。”我们要从党的事业兴衰成败的战略高度,充分认识新形势下加强党的建设的重要性、紧迫性,增强忧患意识,按照四中全会《决定》精神,下大功夫抓好党的自身建设。

二、新形势下加强党的建设需要解决好的几个重要问题

1、要以学习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为中心内容,坚持把党的思想建设放在首位。

用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武装全党特别是县以上领导干部,是新的伟大工程的基础性建设,也是提高全党理论水平、思想水平和执政水平的根本性战略措施。我们一定要提高对学习理论重要性的认识,增强学习的自觉性,按照中央的要求,扎扎实实的抓好落实。

要在认真研读原著,全面系统地掌握这一理论的科学体系上下功夫。努力学习邓小平

同志的基本理论观点和战略思想,学习邓小平同志运用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解决实际问题的科学态度和创造精神,围绕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这个基本问题,更好地理解 and 掌握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理论体系和精神实质,紧紧把握解放思想、实事求是这个精髓,统一思想,增强贯彻党的基本路线的自觉性。

要发扬理论联系实际的好学风,在研究和解决全省两个文明建设中的实际问题上下功夫。要把学习理论总结 16 年来我省改革和建设的经验相结合,同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加快经济发展、加强党的建设、做好民族宗教工作、加强社会主义民主和法制建设、保持社会稳定相结合,不断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增强我们工作中的原则性、系统性、预见性和创造性,推动全省的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同时,要通过理论学习,牢固树立无产阶级世界观,坚定政治信念,提高分析和辨别复杂问题的能力,在事关大局、事关政治方向、事关根本原则的大是大非问题上,始终保持清醒的头脑和坚定的立场,坚持党的基本理论和基本路线不动摇。

2、坚持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进一步抓好党风和廉政建设。

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是我们党的根本宗旨和优良传统。任何时候、任何情况下,我们都必须坚持和发扬。在改革开放和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共产党员仍然要讲理想、讲大局、讲奉献,个人利益服从集体利益,局部利益从全局利益,眼前利益服从长远利益。我们青海经济基础薄弱,自然条件艰苦,各级干部尤其要继承和发扬艰苦奋斗,无私奉献的精神,全心全意为各族人民谋利益。

要教育党员和干部牢固树立群众观点,坚持群众路线的工作方法,想问题、办事情,要从青海的实际出发,要从群众的利益出发。党的各级干部都要深入基层,深入群众,不讲空话,多办实事。特别是要勇于到条件艰苦的地区去,到改革和建设的第一线去,到困难较多极

需要帮助解决的地方和群众中去。要发扬党的优良传统,坚持联系群众的制度,如干部参加劳动制度、现场办公制度、领导干部蹲点制度、群众来信来访接待制度等,把我们的根深深扎在人民群众之中,永远同人民群众同呼吸、共命运、心连心,更好地带领群众为实现党在新时期的宏伟目标而奋斗。

要把加强党风廉政建设,深入开展反腐败斗争,作为密切党同人民群众联系的根本问题切实抓好。要突出重点,坚持从领导机关和领导干部入手,落实好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党政机关干部廉洁自律的有关规定。要加大办案力度,重点查处发生在党政领导机关、行政执法机关、司法机关和经济管理部门的贪污贿赂案件,特别是领导干部犯罪的大案要案。要坚持实事求是,坚持依法办案。要采取有力措施,认真纠正群众反映强烈的行业不正之风。要坚持不懈地向广大党员和干部进行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教育、勤政廉政教育和法制教育,不断提高政治素质和廉政意识。大力表彰廉洁奉公、勤政为民的先进典型,树立学习榜样。坚持标本兼治,综合治理,进一步制定、完善惩治贪污贿赂等腐败现象的有关法规,建立和完善这方面的管理制度,如领导干部家庭重大事项报告制度、财产申报制度、岗位交流制度、任职回避制度、群众评议制度等,把党风廉政建设纳入法律化、制度化的轨道。

3、抓好组织建设方面的三项重要工作,为实现新时期的宏伟目标提供组织保证。

党的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是相辅相成的统一体。在全面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党的思想建设和作风建设部署的同时,必须按照四中全会精神突出抓好党的组织建设,为实现党的政治路线提供有力的组织保证。

民主集中制是我们党的根本组织制度和领导制度,是马克思主义认识论和群众路线在党的生活和组织建设中的集中体现。我们要根据四中全会决定精神,结合实际,切实贯彻落实好民主集中制的各项原则。一是在党内特别是领导干部中加强民主集中制的教育,使

各级领导干部熟悉和掌握民主集中制的基本理论和基本原则,增强贯彻执行民主集中制的自觉性。二是切实发扬党内民主,实现决策民主化、科学化。要充分发扬民主,鼓励党员解放思想,实事求是,敢讲真话。要不断拓宽党内民主的渠道,提高党员对党的重大决策的参与程度,切实保障党组织和党员的各项民主权利。党的领导机关和领导干部要养成民主作风,善于听取各种意见,努力实现决策的民主化、科学化。三是加强民主基础上的集中,维护中央的权威,保证中央的政令畅通。全体党员和干部必须增强组织观念、纪律观念和全局观念,更加认真地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贯彻中央和国务院的各项指标,坚决维护中央的权威,保证中央政令畅通。

对于对中央和上级指示有令不行、有禁不止的行为要进行严肃的批评教育,情节严重又不改正的,要坚决查处,绳之以党纪政纪。四是建立和完善各项制度,用制度来规范和保证民主集中制的实行。要坚持和完善集体领导和个人分工负责相结合的制度,凡属重大问题,包括方针政策方面的问题,经济和社会发展中带有全局性的问题,关系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重要问题,重要干部的推荐、任免和奖惩问题等,都必须由党委集体讨论决定。对于集体决定了的事,每个成员都要认真贯彻。属于个人分管的工作,要敢于负责,大胆工作,不能遇事推诿,不负责任。五是加强和健全党内监督。党内监督的重点,是党的领导机关和领导干部。要充分发挥党的各级纪律检查机关在党内监督中的作用,把党内监督与群众监督、舆论监督、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监督结合起来,把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的监督结合起来,逐步形成强有力的监督体系,切实保障党的民主集中制的贯彻执行。

党的基层组织是联系群众的桥梁和纽带,是党的全部工作和战斗力的基础。基础坚实牢固,党的整体才会有强大的战斗力,党的执政地位才会坚如磐石。加强农村牧区基层党组织建设,要努力做好五个方面的工作:一是

建设一个好的支部领导班子,特别是选一个认真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能带领群众致富的支部书记。二是要紧紧围绕经济建设这个中心,以团结带领农牧民群众奔小康为目标,确定一条符合本地实际的发展路子。三是要按照有利于解放和发展生产力、有利于加强党的工作的原则,合理调整基层党组织设置,改进活动内容和工作方式。四是要以提高素质、增强党性为目标,全面加强对党员的教育和管理,充分发挥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五是做好在优秀青年农牧民特别是少数民族优秀青年农牧民中发展党员的工作。加强农村牧区基层党组织建设是一个系统工程,有关方面的工作要配套进行,不能单打一。特别是要在稳定和完善的家庭联产承包为主的责任制和统分结合的双层经营体制的基础上,充实集体统一经营的内容,逐步壮大集体经济实力,增强服务功能。各地要从实际出发,积极探索发展壮大集体经济的路子,力争两三年内在这方面有个大的突破。要加强对党员进行马克思主义唯物论的教育,提高他们的政治觉悟,重申共产党员不得信仰宗教的规定,认真解决好这方面的问题。企业、学校、街道、商店、机关等单位,也要结合各自特点确定不同的工作重点,搞好基层党组织的建设。

要大力加强各级领导班子建设,抓紧培养和选拔德才兼备的领导干部。要从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要求出发,全面正确地贯彻干部队伍“四化”方针和德才兼备的原则,进一步解放思想,放开视野,大胆提拔重用那些政治坚定、思想敏锐、改革意识强、实干精神强、政绩突出、群众信任的优秀干部,特别是对有发展潜力的年轻干部,要加紧培养,条件成熟的要尽早放到关键领导岗位上压担子。培养选拔优秀年轻干部要有明确的目标,有过硬的措施和科学的方法。力争经过三五年的努力,使我省县以上党政领导班子中年轻干部所占比例有较在提高。要坚持向基层、特别是向青南地区下派干部的制度,有组织、有计划地抽调缺乏基层锻炼的年轻干部到基层工作。

最近省委决定向青南地区选派一批年轻干部,有关地区和部门要认真做好这项工作。进一步加强少数民族干部的培养和选拔工作,在改善结构、提高素质、增加比例方面多做努力。继续重视女干部和非党干部的选拔培养工作。要进一步抓好各级领导班子建设。

各级党员领导干部,都要努力增强党性修养,提倡大事讲原则,小事讲风格,同志之间要讲团结,讲友谊,互相谅解和支持。班子成员之间要多通气、多谈心,交换意见,沟通思想,加深了解,增进友谊。要增强班子解决问题的能力,坚持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克服回避矛盾、“拍肩膀”、“和稀泥”等党内生活中存在的庸俗作风。要进一步加强汉族干部同少数民族干部的团结合作,在各族干部中进一步发扬互相尊重、互相学习、共同进步的良好风气。各族干部都要在理想和纪律的基础上团结起来,在党的基本路线的基础上团结起来。

4、把贯彻四中全会精神的重要任务落实到各级党组织和每一个共产党员身上。

贯彻四中全会精神,最终要通过党的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的努力来实现。各级党的组织,每个共产党员,特别是党的各级领导干部,都要从自身做起,把学习贯彻全会精神落到实处。要以《决定》精神为指导,在全省范围内掀起“学全会精神,做合格党员”的活动,用新时期党员标准严格要求自己,用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对照检查自己,增强党性观念,提高党员素质。要通过四中全会《决定》的学习贯彻,着重解决好一些党员和领导干部的精神状态、理想信念和工作作风问题,坚决改变一部分党员特别是领导干部中存在的问题上敷衍塞责,思想上随波逐流,精神上萎靡不振,生活上贪图安逸的不健康情绪。省委号召,每一个共产党员,每一个领导干部,都要做学习理论,坚定信念,自觉坚持党的基本路线的模范;做求真务实,开拓创新,积极投身改革和建设的模范;做勤政为民,廉洁奉公,密切联系群众的模范;做艰苦奋斗,无私奉献,真心诚意为人民谋利的模范;做坚持党性,顾全大局,维护党的团结和

民族团结的模范。

三、以四中全会精神为动力,努力做好明年各项工作

明年是“八五”计划的最后一年,做好明年的工作意义重大。我们要以四中全会精神为动力,大力加强党的建设,充分调动全省广大党员、干部、群众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努力完成和超额完成各项任务。明年全省工作总的指导思想是:坚持以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和党的基本路线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四大和十四届三中全会、四中全会精神,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继续把握好“抓住机遇,深化改革,扩大开放,促进发展,保持稳定”这个大局,进一步正确处理改革、发展、稳定的关系,加快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步伐,坚持两个文明一起抓,促进各项工作上新台阶,全面完成“八五”计划,为顺利跨入“九五”计划打好基础。总体要求是:改革开放要有新突破,经济建设要有新局面,社会事业要有新发展,精神文明要有新进步,各级党组织、广大共产党员尤其是各级党员领导干部都要新作为、新贡献。

关于明年的经济工作,成平同志在这次会议上将代表省委作具体部署。我这里就明年的几项重要工作从大的思路讲一些意见。

1、正确处理好改革、发展、稳定的关系。

正确处理改革、发展、稳定的关系,是我们党在领导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中取得的一条重要经验。必须准确把握,长期坚持。青海是一个多民族地区,战略地位十分重要,同时又是一个经济相对落后但具有巨大发展潜力的地区,改革和建设的任务艰巨。正确把握 and 处理好改革、发展、稳定的关系,对我们尤其具有特殊重要的意义。

发展是硬道理。治穷致富,振兴青海,核心是加快青海的经济发展。全省上下,特别是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共产党员,要增强时代紧迫感和历史责任感,牢固树立“抓住机遇,加快发展”的指导思想,扭住经济建设这个中心不放,团结带领群众,一心一意抓经济,齐心协力促

发展。只有把经济建设搞上去,才能为深化改革和社会稳定打下坚实的基础。

深化改革是加快经济发展动力。实践证明,加快发展的根本出路靠改革,加快发展必须加快改革。我省经济落后,但改革不能落后,我们应该有这样的信心和勇气。加快改革的关键在于思想要解放,认识要统一,工作要扎实。全省各级党政机关、每个工作部门,都要增强改革意识,踊跃投身改革,积极支持改革,解放思想,实事求是,把“三个有利于”作为衡量事物的标准,不断地改革创新、开拓前进。

稳定压倒一切。全力维护社会政治稳定,这是人心所向,也是改革和发展的重量要保证。我们要始终坚持“两手抓,两手都要硬”的方针,高度重视并全力做好维护社会稳定的工作。各级党委和政府要坚持把民族宗教工作摆在关系全省大局的重要地位,大力加强,认真做好。要一如既往地各族干部、群众中加强“两个离不开”的教育,始终不渝地维护和加强各民族的大团结。要站在对党和人民利益负责的高度,坚定不移地贯彻党的民族政策,花大力气发展民族地区特别是青南地区的经济,促进各民族共同繁荣。继续深入开展马克思主义民族观、宗教观和党民族宗教政策的宣传教育,全面落实党的民族政策、宗教政策,正确区分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妥善处理民族、宗教问题。要高度警惕、坚决揭露达赖集团的分裂渗透活动,坚决揭露和打击极少数坏人打着宗教幌子进行破坏、捣乱。始终高举维护人民利益、维护法律尊严这两面旗帜,任何人以任何理由损害人民利益,践踏法律尊严,都是不允许的,都必须坚决制止。我们必须十分关心困难企业,十分关心生活困难的职工,动员全社会的力量和采取必要的行政手段帮助他们渡过难关,增强广大职工发展生产、搞好企业的信心。要把平抑市场物价、治理通货膨胀作为正确处理改革、发展、稳定三者关系的关键环节,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坚定不移地贯彻中央加强宏观调控、抑制通货膨胀的决策。

抓好“菜篮子”建设,保证市供应,整顿市场流通秩序,规范价格行为,稳住人民生活必需品的价格,稳定人心,稳定社会。

2、突出重点,全面完成“八五”计划。

省委七届十一次全委会上,我们将九十年代国民生产总值年均增长速度调整为保8争9,力争提前实现翻两番的目标。从去、今两年经济运行的情况看,发展势头不错。去年全省国内生产总值突破100亿元,增长速度达到9.5%,今年预计增长速度可达到8%。明年如果增长速度仍能达到8%，“八五”期间就可以实现年均增长7.6%的速度,比原计划年均增长速度提高1.1个百分点。这样,“九五”期间就有可能提前实现翻两番的目标。我们要振奋精神,坚定信心,克服困难,艰苦奋斗,调动各方面的积极因素,下大气力抓好几项关键性的工作,确保“八五”计划的全面完成。

要继续把农牧业放在各项经济工作的首位。继续坚持农村工作的基本政策和基本方针,以市场为导向,以效益为中心,以增加农牧民收入、治穷致富奔小康为基本目标,从整体上提高农牧民生产水平和农牧民的生活水平。农业生产要在调整结构、发展高产优质高效农业上下功夫;在引导农民发展多种经营、扩大致富门路上下功夫;在搞好农牧结合、大力发展农区畜牧业上下功夫;在搞好综合开发、改善生产条件上下功夫;在推广科学技术、提高土地产出率上下功夫。畜牧业生产要继续大力推进以“四配套”为中心的基础建设,提高抗灾能力;推广暖棚养畜等先进的养畜方法,创造条件逐步改变传统的畜牧业生产方式;调整结构,改良畜种,提高总增,强化管理,增加商品,下决心改革落后的畜牧业经营方式。要进一步提高对扶贫工作重要性、艰巨性的认识,坚持不懈地抓好扶贫工作,集中力量实施扶贫经济开发,有计划地解决贫困地区的分路交通问题、人畜饮水问题,努力改变贫困地区的生产、生活条件。要加快农村牧区市场体系建设和小集镇建设,深入开展小康村建设示范活动。

要千方百计搞好国有企业特别是国有大中型企业。通过深化改革,努力探索国有企业振兴发展的路子。所有企业都要把注意力转移到调整结构、强化管理、推动技术进步、提高企业素质和经济效益上来,努力提高适应市场经济的能力。党政部门和各行各业都要切实为企业服务,深入基层,现场办公,真心实意地帮助企业排忧解难。

要继续推进资源开发。在全力支持国家重点建设。抓紧做好申报国家立项的前期工作、抓好在建项目的配套服务工作的同时,各地要集中人力、物力、财力,上一批投资少、建设周期短、效益比较好的开发项目。要坚持我们在实践中总结出来的一整套开发方针,充分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使资源开发在广度、深度上不断有新的突破。

要大力发展乡镇企业。目前我省乡镇企业出现了比较好的势头,应当乘势而上,扩大规模,提高水平。要把发展乡镇企业作为富县富民的战略措施来抓,千方百计培植新的经济增长点,扶持一批经济效益好、资金利税高的骨干企业,确保明年乡镇企业总产值在1992年基础上翻一番。要努力探索青海乡镇企业发展的路子,一手抓发展,一手抓提高,坚持速与效益的统一,再创乡镇企业发展的好成绩。

3、以国有企业为重点,努力在深化改革、扩大开放上迈出大的步子。

加快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关键在于国有大中型企业改革取得实质性进展。要以建立现代企业制度为目标,抓好理顺产权关系、加强企业内部经营管理、逐步建立社会保障体系这些关键环节。我省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试点单位,要加大试验工作的力度,争取在制度创新和配套改革上有新的突破。要根据各类企业不同情况搞好分类指导,帮助企业解决改革当中存在的问题和困难。同时,要继续抓好宏观管理体制的改革,完善各项改革措施,通过深化改革推进各项工作。

对外开放一直是我省的一个薄弱环节,必

须大力加强。我们要进一步开阔思路,放宽视野,全面实施“内联外引、东进西出、敞开省门、全方位开放”的方针,进一步加强同西北各省区间的联合,继续发展与对口支援省市和沿海地区的联系,扩大横向联合和经济技术协作。对已有的区域内及省与省之间的联合、协作的协议、协定,要认真抓好落实,切实办成几件事。同时,要广泛寻求国外的投资与合作,争取较大的合作项目。既要大力培植一批有较强竞争能力的外贸公司,又要鼓励大中型企业和有条件的乡镇企业直接参与国际市场竞争。

4、切实抓好科技和教育事业,坚持走“科教兴省”的路子。

我们必须更加重视科技教育事业,真正把省委、省政府提出的“科教兴省”指导方针落实到实际工作中去,使经济建设逐步转移到依靠科技进步和提高劳动者素质的轨道上来。要坚持科技工作面向经济建设主战场的方针,鼓励科研人员为青海的开发和建设建功立业。要认真贯彻《中国教育改革和发展纲要》,真正把教育摆在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要从本省开发建设的实际出发,合理办学规模,调整专业设置,加强职业技术教育、基础教育和民族教育。要进一步在全社会形成尊师重教的文明风尚,为教育的发展创造良好的社会环境。要逐步增加对科技、教育的投入。同时,要动员全社会的力量,集资办学,集资办科技事业。

5、坚持不懈地抓好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

一是要认真落实中央制定的《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把爱国主义教育作为振奋民族精神、增强民族凝聚力、树立民族自尊心、提高全民素质的基础性工作来抓。在整个教育过程中,要结合进行热爱青海,扎根高原,艰苦创业,勤俭建国,团结友爱,扶贫济困的教育。引

导人们树立正确的理想、信念和人生观、价值观,激发全省人民特别是广大干部、职工艰苦奋斗、无私奉献的革命热情和助人为乐、团结互助的道德情操。

二是要不断发展文化、卫生、体育事业。文化战线要努力创作反映我们伟大时代的、具有高原和民族特色的、催人奋进的精神产品,用高尚的文学艺术作品教育和鼓舞人民特别是青少年一代。卫生事业要坚持提高和普相结合的方针,坚持把医疗卫生工作的重点放到农村牧区。要改善医德医风,全身心地为各族人民服务。体育部门既要培养优秀运动员,力争在全国和世界大赛中拿奖牌,更要下功夫抓好群众性体育活动,增强人民体质。要坚定不移地贯彻计划生育基本国策,毫不松懈地抓好计划生育工作。三是要进一步加强法制建设,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根据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运行的要求,进一步健全法制。加强政法队伍建设,提高执法水平。要动员和组织全社会的力量,运用政治的、法律的、行政的、经济的、文化的、教育的等各种手段,搞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严厉打击各种危害社会的违法犯罪活动,依法严惩严重危害社会治安的刑事犯罪分子。要坚持不懈地开展“扫黄打非”工作,坚决清除各种社会丑恶现象。

明年还有一项重要工作,就是制定“九五”计划。要加强领导,认真组织,抓好这件具有全局意义的大事。

同志们,党的十四届四中全会为我们进一步做好各项工作指明了方向。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江泽民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上下一心,扎实工作,努力开创党的建设和现代化事业的新局面,夺取明年全省改革和建设的新胜利!

政 府 工 作 报 告

——在青海省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 (1995年2月18日) 省长 田成平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省人民政府向大会作政府工作报告，请予审议，并请省政协各位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士提意见。

一、1994年政府工作的回顾

1994年，在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和党的基本路线指引下，全省各级政府紧紧围绕“抓住机遇、深化改革、扩大开放、促进发展、保持稳定”这个全党全国工作的大局，正确处理改革、发展、稳定的关系，全面贯彻党的十四大和十四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省委八届二次全委会和省八届二次人代会提出的各项任务，全省改革开放、经济建设和各项社会事业都取得新的成绩，民族团结加强、政治社会稳定，人民安居乐业。全省国民生产总值完成135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1993年增长8.2%，实现了省八届二次人代会提出的奋斗目标。

——农村牧区经济全面发展，农业基础地位加强。各级政府始终坚持把强化农牧业基础放在经济工作的首位，加强领导，狠抓综合开发，强化增产抗灾措施，发展高产优质高效农牧业，提高了农牧业综合生产能力。农业生

产持续稳定发展，种植业结构得到较大调整，在战胜严重干旱和洪涝等自然灾害以后，粮食总产量116.84万吨，比上年减产1.79万吨，减少1.51%；油料总产量18.44万吨，比上年增产3.23万吨，增长21.24%，油料总产量超过上年水平。畜牧业均衡增产、全面丰收，全省总增牲畜499万头（只），总增率比上年增加5.97个百分点；全年出栏牲畜467万头（只），增长3.71%；年末牲畜存栏2264万头（只），增长2.46%。主要畜产品产量全面增长。农业综合开发在完成一期扫尾工程的同时，全面实施二期开发项目，并完成了60%的工程量。农田水利、坡改梯、草原建设等都超额完成年度目标。乡镇企业发展势头强劲，年总产值达15.17亿元，比上年增长35.4%。扶贫工作和多种经营也都取得新的进展。

——工业生产稳定增长，资源开发步伐加快。工业领域在狠抓转换企业经营机制的同时，加强生产调度，落实增产措施，强化销售手段，使工业生产保持了稳定增长。全省乡及以上工业企业总产值达78.05亿元，比上年增长10.5%。产销率为96.05%。固定资产投资有所增长，其中技术改造投资大幅度增长，比重逐年提高。国家重点建设项目李家峡水

电站、桥头电厂五期扩建工程、龙羊峡电站虎山坡治理工程等,都按计划顺利实施;地方资源开发项目按计划得到落实,班玛县吉卡水电站、称多县科马水电站和班玛、称多县二号采金船等10余个项目建成投产。铁路、公路运输平稳增长,基本满足了生产建设和人民生活的需要。公路建设获得新成绩,新建改建公路595公里,新铺筑沥青路面213公里。邮电通信建设取得重大进展,西宁至格尔木480路数字微波通信全线开通,全省6.8万门程控电话工程建成。邮电业务总量比上年增长20.8%。

——内外贸易活跃,城乡市场繁荣。流通领域在深化改革中积极参与国内外大市场、大流通,推动了内外贸易的发展。城乡消费品市场供应良好,社会消费品零售额47.94亿元,增长19.4%,县以下市场销售活跃,商品零售额增幅高于市县。主要农副产品收购量都比上年增长,粮油、牛羊肉调省计划超额完成。新建市场33个,改扩建市场14个,建筑面积16万平方米。市场管理、物价监督不断加强。对外贸易保持较好发展势头,企业自营出口有较大突破,加工产品出口比重上升,全省外贸出口额1.23亿美元,进出口总值比上年增长15.3%。

——财政收入增长,信贷运行平稳。去年是实施新的财税体制的第一年,在各级政府的领导下,财税部门认真落实各项政策措施,实现了新旧体制的平稳过渡,取得了较好成绩。两税征收超额完成预算指标,全省财政收入15.19亿元,比上年增长20.6%;支出25.36亿元,增长12.3%。支出结构改善,在全省总财力很紧的情况下,生产性支出和科技、教育事业费支出都有所增长。金融形势稳定,年末银行各项存款余额比年初增加21.38亿元,增

长26.5%;各项贷款增加38.9亿元,增长29.1%。全省保险费总收入1.22亿元,保险赔付6852万元,给付养老金450万元,有力地支援了抗灾救灾工作,促进了社会保障制度的改革。审计监督对维护财经纪律和经济秩序发挥了重要作用。

——城乡人民生活继续提高。全省农牧民人均纯收入869元,扣除价格因素,比上年增长5.5%;城镇居民人均生活费收入2538元,扣除价格因素比上年增长9.6%。城乡居民储蓄存款比上年增长26.5%。全年城镇新建住宅72.5万平方米,农村新建住房172.6万平方米,居民居住条件进一步改善。

——改革步伐加快,对外开放有新的进展。一是财政、金融、价格、外贸外汇体制改革的各项措施顺利到位。投资体制改革也开始运作。二是建立现代企业制度试点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果。省政府确定的14户试点企业中,按照法定程序,已批准建立了青海百货股份有限公司、青海三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青海工程机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青海盐业有限责任公司,两个股份有限公司已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三是企业转换经营机制的步伐加快,探索企业多种经营形式收到成效。股份制、股份合作企业发展迅速,全省已建立股份制企业148户,股份合作制企业28户;国合商业实行公有民营的门店达到65%,有的实行了先租后卖或资产出售;按照互惠互利,优化资源配置的原则,新组建企业集团4家,对52户企业实行了兼并。四是个体私营经济稳步发展。截至1994年底,全省个体工商户59819户,从业人员8.72万人,营业额14.19亿元,分别比上年增长11.6%、14.3%和26.1%;私营企业604户,从业人员1.33万人,注册资金